

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

重修浙江通志稿

标点本

【第八册】

著述考 艺术考

民国 浙江省通志馆编



方志出版社

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

重修浙江通志稿

标点本

第八册

著述考 艺术考

民国 浙江省通志馆编



方志出版社

《重修浙江通志稿》第五十六册 著述考**《干子》十八卷**晋·干宝撰 以下儒家类

案:宝,嘉兴人。有《易注》,已载经部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引《七录》,《唐书·艺文志》作《正言》、《立言》各十卷,疑即一书也,今佚。

《经史旁阐》十六卷宋·闻人宏撰

案:宏,嘉善人。有《周官通解》,已载周礼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府志》,未见传本。

《日新录师训编》无卷数宋·辅广撰

案:广,崇德人。有《周易注释》,已载经部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引嘉靖旧《通志》,今佚。

《正学编》十二卷元·陆正撰

案:正,海盐人。有《七经补注》,已载经部类。此书据《平湖经籍志》一引《续通考》,佚。

《古言》二卷明·郑晓撰

案:晓,海盐人。有《禹贡图说》,已载尚书类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入杂家,云:晓,清直端谅,号为名臣,其人足以自传。此编则随笔成文,议论时有偏僻,引据不免疏舛,如谓公孙弘胜司马光,谓王安石远过韩、范、富、欧,谓王通胜董仲舒,谓柳宗元胜韩愈,谓张子胜程子,甚至谓尧、舜非生知安行,皆务为高论而不近理。又谓佛言空,道家言虚,儒言太极,只一个空圈,为学只要还此本体;谓吾儒格致诚正工夫,与佛、老无甚异,但二家不归于修身;谓老、佛莫可系绊,天理完固。又欲以老子、周子、文中子别为三子。他如前劫后劫无不毁之天地,岂有不亡之国、不败之家、不死之身云云。提倡二氏之说不一而足,尤不可为训。至以《竹书》纪(年)伊尹事误为《逸周书》,以《大禹谟》为今文《尚书》之类,小小笔误,又不足言矣。

《子史杂著》无卷数明·钟继元撰

案:继元,桐乡人。有《四易》,已载经部。此书载光绪《嘉兴府志》引《杭州·艺文志》,未见。

《读书备忘》无卷数明·顾冀撰

案:冀,字子期,海盐人。嘉靖十六年举人,旧《通志·文苑》有传。此书据《通志》及《嘉兴志》,未见。

《爱正编》无卷数明·沈弘光撰

案:弘光,字子懋,嘉兴人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引《嘉兴府志》唐枢序而传之。《平湖经籍志》三引平湖朱《志》,又云:弘光精心理学,晚悟天道元气成于贞人心爱,德归于正,作《爱正编》,未见。

《学录》无卷数明·钱薇撰

案:薇,海盐人。有《海石疏草》,已载奏议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引《海盐图经》,未见。

《廉矩》一卷明·王文禄撰

案:文禄,海盐人。有《经疑条陈》,已载经解类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云:凡十八章,以训廉为主,其文似箴似铭,欲摹古而适成臆体,其义则了不异人。其必十八章者,殆欲合《孝经》之数,为忠经之重儆,特未敢自题曰经耳。

《乌莧子》无卷数明·胡其久撰

案:其久,石门人。有《夷齐考疑》,已载传记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、《嘉禾献征录》,未见。

《知非小鉴》十卷明·陆万垓撰

案:万垓,平湖人。有《通鉴便蒙》,已载编年类。此书据《平湖经籍志》四,引《县志》,未见。

《经史质实》无卷数明·吴宗祐撰

案:宗祐,海盐人。嘉靖十一年贡生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引《海盐文献志》,未见。

《洙泗问津》一卷明·巢鸣盛撰

案：鸣盛，字端明，嘉兴人。崇祯九年举人，名注复社，明亡后不入城市。见《昭代名人小传》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引《采集书录》曰：摘录经史并儒先行略、语录而次之。未见。

《颜子鼎编注》二卷 明·高阳撰

案：阳，嘉兴人。始末未详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·儒家一》：《颜子鼎编》徐达左编，阳删补并注。观其持论，乃李贽、何心隐之流。考历代史志，无《颜子》书。胡应麟《甲乙剩言》称：明太祖时，朝鲜国进《颜子》书，却之，知其伪托也。惟宋张栻采经文为《希颜录》，元高安李纯仁、河北李鼎递相补益。达左此编，成于至正庚子，阳又因达左之书，重为点窜，首列达左旧目，各注其当删之由；次列新目，各注其增入之数；末有阳自识，称损益私裁，先后妄参，已非达左之旧矣。考达左原序，讥二（李）〔家〕于庄、列之寓言，杂取而不择，伊、洛、考亭之绪论犹未尽举，而此本所引庄、列，连篇累牍，且所注提倡心学，刺刺不休，与达左之旨全乖，盖姚江末派借颜子以阐禅宗，遂使先儒编辑之本志，窜乱无存，斯非特轻改古书，抑亦厚诬先贤矣。

《备忘录》四卷，《初学备忘录》二卷，《训子语》二卷，《训门人语》一卷 清·张履祥撰

案：履祥，桐乡人。有《四书朱子语类钞》，已载四书类。此书据《清史列传》本传云：《备忘录》笃实正大，足救俗学之弊，论者比之《河津读书随录》。余多阐明道学之作。均存。

《读朱随笔》四卷，《三鱼堂剩言》十二卷，《松阳钞存》二卷，《学术辨》一卷，《问学录》四卷 清·陆陇其撰

案：陇其，平湖人。有《古文尚书考》，已载尚书类。诸书，据《四库提要》云：《读朱随笔》乃读《朱子大全集》时取所心得，随笔标记，于正集二十九卷以前，诗赋札子人所共知者不复置论；三十卷起至别集五卷止，摘其精蕴，分条纂录，各加案语以申之。康熙戊子，仪封张伯行从陇其之婿曹宗柱得稿本，为刊于福州。陇其之

学,以朱子为宗,最称醇正。是编辟异说以羽翼紫阳,于儒释出入之辨,金溪、姚江蒙混之弊,朱子书中有涉此义者,无不节取而发明之,虽不过一时简端题识之语,本非有意著书,而生平得力所在,可以概见。《三鱼堂剩言》本名《日钞》,皆平时札记之文,未分门目,其甥金山陈济排次成编,一卷至四卷,皆说(六)[五]经;五卷、六卷,皆说四书,附《太极图说》、《近思录》、《小学》数条;七卷、八卷,说诸儒得失;九卷至十二卷,皆说子史,间论杂事。隍其传朱子之学,为国朝醇儒第一,是书乃其绪余,而于名物训诂、典章度数,一一精核,凡汉注唐(录)[疏]为讲学诸家所不道者,皆研思探索,多所取裁,持论具有本末,不空言诚敬,屏弃《诗》、《书》,自谓得圣贤之心法。《松阳钞存》为隍其为灵寿知县时,于簿书之暇,取所辑《问学录》、《日记》二书,摘其中切要之语,录为一编,以示学者。灵寿,古松阳地,故以《松阳钞存》为名。本七十八条,张伯行为刊板,删其与《问学录》重复者,仅存二十八条,殊失隍其之意。此本刊于乾隆辛未,乃金山杨开基重编,分道体、为学、处事、教学、辨学术、观圣贤六门,仍以原第几条注于本条之下,以存其旧,而别以己见附识于后。《四库存目》又云:《学术辨》凡上中下三篇,皆辨姚江之学,上篇发其端,中篇实其病之所在,下篇究其弊之所极,已载入《三鱼堂集》。此曹溶《学海类编》摘录别行本。《问学录》大旨,主于力辟姚江之学以尊朱子,然与王守仁辨者少,于近代调停朱、陆之间,及虽攻良知而未畅者,驳之尤力。其中有抑扬稍过者,如高攀龙遭逢党祸,自尽以全国体,临终遗表,有“君恩未报,愿结来生”二语,隍其以“来生”之说流于佛氏为疑,未免操之已蹙。王守仁开金溪之派,诚为有弊,事业自不可掩,而隍其谓守仁之道不得大行,继守仁而行其道,徐阶也,使守仁得君,其功业亦不过如阶,亦未足以服守仁之心。至朱子为宋儒者之宗,隍其谓读《论语》固能兴起(美)[善]意,然圣言简略,又不若《小学》、《近思录》、《朱子行状》能使人兴起善意,似亦过于主持。且隍其官灵寿

时,已自摘此书要语入《松阳钞存》中,则所未摘取者,虽不存可也。

《续小学》六卷(明)[清]·叶钤撰

案:钤,嘉善人。有《孝经注》,已载孝经类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云:成于康熙辛未,以朱子《小学》一书,所采至宋淳熙而止,因续采自宋迄明诸儒言行可为法者,仍以内外篇目分条类叙,自为之注。其《立教》第一篇末,附《(功)[幼]仪》三十则,则钤所自撰也。

《日省编》一卷清·冯昌临撰

案:昌临,嘉善人。有《易学参记》,已载经部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云:取《太极图说》、《西铭》及刘宗周《人极图》,以为体道修身之本。后有《玩日省编》附语,取先儒旧说,间以己意附释焉。

《逸语》十卷清·曹庭栋撰

案:庭栋,嘉善人。有《易准》,已载经部易类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云:前有自序,谓虑群书沿袭,疑信相参,用是殚心潜体,削诬正误,以传其信云云。夫自秦汉而后,百家多述孔子之言,真伪参半,庭栋虽称削诬正误,亦未见一一必出于孔子。又其序说行款及每节注文,分圈内圈外,俨然朱子《论语集注》体例,亦未免过于刻画也。

《业儒臆说》一卷清·陶圻撰

案:《四库存目》云:圻,字甸方,秀水人。是编皆论学之语,未有其弟越跋,称其生平于性命之学最所究心。然观所论议,仍明人讲学之习,务以空谈相胜者。

《志学萃言》一卷清·沈德昌撰

案:德昌,海盐人。康熙二十三年岁贡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府志》引于《志》,未见。

《春秋繁露注》无卷数清·吾祖望撰

案:祖望,海盐人。有《方言考略》,已载小学类。此书据光绪

《嘉兴志》引于《志》，未见。

《范身录》四卷清·周城撰

案：城，嘉兴人。有《宋东京考》，已载地理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府志》，传本未见。

《读书札记》八卷，《辟毛先声》四卷，《人范》六卷清·蒋元撰

案：元，平湖人。有《丧祭杂说》，已载通礼类。《读书札记》，据光绪《嘉兴府志》云：沈叔埏从吴门得钞本，仅四卷。《辟毛先声》，据《浙江文献展览专刊》云：有传钞本。元于嘉（兴）〔庆〕三年有自序，略云：素闻萧山毛奇龄讎嫉朱子，著书诽谤，不遗余力。幸借得披阅，其以蛇虺之心，掉苏、张之舌，动辄引经据史以恐吓人，按之实义，无不背违。于是鸣鼓而攻之，朝有评，夕有论，积成卷帙，名曰《辟毛先声》。《人范》，据光绪《嘉兴志》称，其辑朱子以后贤人君子言行，继《小学》一书，间有体裁未合，或于学者工夫非切近，顾广誉复为更定删节，并取他书及叶氏《续小学》以补未备，各注所采之书，有咸丰九年盛泽沈氏刊板，及光绪二十六年江南格致书院刊本，见《涉园书目》。

《家语证伪》十卷清·范家相撰

案：家相，会稽人。有《三家诗拾遗》、《诗藩》，已载经部。此书有乾隆三十二年吉水罗暹春序，称家相不肯耳人之耳，目人之目，亦不自耳其耳，自目其目，要以读书自得，参互考证，破千古之疑，存圣学之真。可谓推奖已极。原本未刻。首以《读家语杂记》，继以《家语证伪》。序目举王肃伪证甚多，卷一以下，逐篇考证，凡十卷，以汉学折汉儒，以今语存古语，可谓不刊之作矣。

《悔过斋札记》一卷清·顾广誉撰

案：广誉，平湖人。有《四礼榷疑》，已载通礼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府志》附《文集》，存。

《读书管见》无卷数清·周干撰

案：干，桐乡人。有《易庸》，已载易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

引《悔过斋续集》言有之，《乌青镇志》不列目。又有《顾谝录》，未见。

《性理集义》无卷数宋·卫富益撰 以下理学类

案：富益，崇德人。有《周易集说》，已载经部易类。此书据旧《通志》引万历《县志》，未见。

《克念图说》无卷数明·李萼撰

案：萼，嘉善人。以贡生官县丞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引《嘉禾献征录》，未见传本。

《传习辨疑》一卷明·陆垹撰

案：垹，嘉善人。有《诗传存疑》，已载经部诗类。此书据《嘉兴志》引《携李往哲传》，未见。

《明性理翼》无卷数明·陆基仁撰

案：基仁，平湖人。有《尚书传铎》，已载经部书类。此书据旧《通志》及《平湖经籍志》五，一作《皇明性理翼》。又有《家塾养正编》。均未见。

《龙溪会语摘语》无卷数明·陆基志撰

案：基志，字季斋，平湖人。尚书光祖子，官詹事府主簿。此书据《平湖经籍志》五引《浙江通志》。又有《浙士说言》，辑明嘉、隆以上奏疏。均未见。

《程朱书类》无卷数明·沈埭撰

案：埭，平湖人。有《四书口义》，已载经部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引《嘉兴府图记》，未见。

《定性衍义》无卷数明·钟继元撰

案：继元，桐乡人。有《四易》，已载经部易类。此书载雍正《通志》引万历《嘉兴志》，未见。

《旦画录》无卷数明·沈枝撰

案：枝，字贯卿，崇德人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引万历《崇德县志》，光绪《嘉兴志》同，未见。

《道学源伊蔚子》无卷数明·沈校撰

案:校,字夏卿,崇德人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引万历《崇德县志》,光绪《嘉兴志》同,未见。

《乡约释义笔思记》无卷数明·沈槩撰

案:槩,嘉善人。有《诗经漫语》,已载经部诗类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引嘉靖旧《志》,未见。

《语溪宗辅录》四卷明·胡其久撰

案:其久,崇德人。有《夷齐考疑》,已载传记类。此书据《石门志》,录有时化成序,称昔之攻佛、老者,以为其害甚于杨、墨,而今之为异说者,其诡淫邪遁又甚于佛老,可忧可惧也。语溪龙宾胡先生慨正学之久湮,惧邪说之日炽,乃以振复传贻书院为己任。又汇集庆源先生之格言遗训,名之曰《宗辅录》。夫庆源之学得之晦庵朱子,故宗辅所以宗朱也,宗朱所以攻其攻朱者也。然不直宗朱而宗辅,盖语溪一邑中之泽存焉尔。原书未见。庆源即辅广,其先本庆源人,后居石门也。

《正蒙发明》四卷明·徐必达撰

案:必达,嘉兴人。有《南州诗说》,已载诗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云:每章先列高攀龙集注,次必达发明,盖二人合作。未见。

《圣学范围图(说)》无卷数明·岳元声撰

案:元声,嘉兴人。有《潜初子易说》,已载经部易类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云:一名《范围象教图》,大旨以儒教统摄二氏,以《易》中一阴一阳之卦并入《剥》、《复》卦,为剥复图以范释;二阳二阴之卦并入《坎》、《离》卦,为坎离图以范老;三阳三阴之卦并入《否》《泰》卦,为否泰图以为儒宗。自序谓(时)〔昉〕于孟子指点杨、墨归儒之意,盖宗王氏良知之学,而好为新奇者耳。

《家诫要言》一卷明·吴麟徵撰

案:麟徵,字来皇,号磊斋,海盐人。天启壬戌进士,官至太常

少卿,明亡殉难,事具《明史》本传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云:皆麟徽居官时寄训子弟之书,其子蕃昌摘录其语,辑为一帙,故曰《要言》。蕃昌,字仲木,刘宗周门人也。

《讲学编》无卷数明·吴麟瑞撰

案:麟瑞,海盐人。万历四十七年进士,官金都御史、巡抚。此书据《嘉兴府志》,未见。

《课余日省》二卷明·郑之侨撰

案:之侨,平湖人。崇祯三年举人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府志》误列清代,传本未见。

《昭性录》、《理学训》无卷数明·金汝励撰

案:汝励,平湖人。有《荒政录》,已载政书类。此书据《平湖经籍志》五,有《昭性录》无《理学训》;光绪《嘉兴府志》有二种,雍正《通志》同,均未见。

《运甕日钞》、《扣心录》无卷数明·陆必撰

案:必,字子深,平湖人。抚州知府琳子。此书载《平湖经籍志》三,引《平湖志》,未见。

《程子详本》二十卷明·陈龙正撰

案:龙正,嘉善人。有《救荒策会》,已载政书类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·儒家存目二》云:龙正以《二程遗书》虽朱子手编,而记载之重复,字句之同异,以至议论之出入,均未暇是正。乃排比刊削,分类编次,定为此本。其经说之别行者,亦并载入,益以元谭善心之《传闻续记》。自序:视全书颇约,而实不敢不加详,故不曰约本,而曰详本。其间于二子之说多所辨驳,不出明末讲学家诟争之习。考光绪《嘉兴志》,龙正关于理学,尚有《学言》二十卷,《文录》二十卷,《内述》二卷,《阳明先生要书》八卷,《年谱》三卷,《逸事辨证》二卷,疑皆有目无书,不备录。

《学脉正编》五卷明·李公柱撰

案:《四库存目》云:公柱,初名松,字子乔,嘉善人。崇祯庚辰

进士,官歙县知县。是书取薛瑄、胡居仁、顾宪成、钱一本、高攀龙五人语录,汇辑成帙,人各一卷,末系以传赞,盖欲标笃实之学,以抗姚江末派。然如曹端之学,醇正不减薛瑄,何以又独遗之?则亦意为进退而已矣。

《明儒要录》四卷明·冯孜撰

案:孜,字原泉,桐乡人。隆庆二年进士,官湖广布政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引《桐乡县志》,未见。

《讲学》二卷明·李培撰

案:培,号此庵,嘉兴人。万历四年贡生,官知县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云:其说阐姚江余绪,上卷曰溯源委、同人我、端学术、定志趣、认本体、议功夫、求悟门、先默识、崇实际、悟轻修、脱世味,凡十一条;下卷则皆杂论性理四书大旨。观其立论,以悟为宗,又讥世之讲学者重悟而轻修,特巧掩其迹,杜人攻诘而已。

《先儒语要》六卷清·俞汝言撰

案:汝言,嘉兴人。有《春秋平义》,已载春秋类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、《嘉兴府志》,未见。

《理学辨》一卷清·王庭撰

案:《四库存目》云:庭,字言远,嘉兴人。顺治己丑进士,官至山西布政使。是书以宋明诸儒互有得失,因以己意订正之,意在扫众说之轳轳,破诸家之门户。然过于自用,往往不醇。谭旭《谋道续录》曰:偶过坊间,见王言远《理学辨》,悦其名,购得之,时一披览,百孔千疮,不可耐,据其所言,宋代几无完儒,邪说害道,一至此乎?如以混沌言太极,以心知言性,以用言道,以心言理,天人看作两股,内外判成两截,甚至周子无极等说,程子性即理等说,邵子道为太极等说,张子鬼神二气、良能等说,一例讥弹,而其辟朱子也尤甚。又谓释氏见性成佛,与中庸未发之中相似;吾儒体认未发以前气象,与禅家不思善、不思恶时看本来面目相近。又谓老子是《易》之坤道,儒者是《易》之乾道。和合三教,全无象理。其他支

离破碎,非圣叛经,并取陆、王之学者尤难缕述。最不通者,罗整庵一生辟禅,深得儒学源流之正,与章枫山同莅南雍,极为相得,胡敬斋歿时,整庵年方弱冠,读书本里双龙观内,尚未知名,渠谓枫山目以禅学,敬斋攻之尤力,竟以二公之议白沙者坐于整庵,真可笑也云云。其诋河未免稍过,要亦庭之好为异论有以致之也。

《性理提纲》八卷清·钱采撰

案:采,字亮臣,海盐人。光绪《嘉兴志·文苑》有传。此书据《府志》引钱仪吉跋略云:亮臣师事族兄商隐先生,所著《性理提纲》去取精审,诠释简当。原本未见。

《表章圣学》四卷清·吴治撰

案:治,嘉兴人。有《周礼汇断》,已载礼类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引《秀水县志》,未见。

《圣学大成》十二卷清·孙钟瑞撰

案:钟瑞,字子麟,嘉兴人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入儒家理学,《四库》入杂家存目,云:杂钞明人语录,始曹端,终金铉,共八十五人,大旨以朱、陆、罗、王各分党与,为门户之争,欲以调停之说,解两派之纷,其意本善,然两派判如水火,言人人殊,诟争固为私心,合而一之,莫明谁是,后学将何所适从?此所谓子莫执中也。所引皆讲学之语,当列儒家,以其中杨起元辈俨然自号比丘者亦厕简牍,则其流不一,故改录杂家,从其实焉。

《理学渊源录》无卷数清·朱鼎铉撰

案:鼎铉,海盐人。有《孝经补注》,已载孝经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,传本未见。

《景行编》无卷数清·褚文枬撰

案:文枬,嘉兴人。雍正二年岁贡。此书集儒先语录以为身范,载光绪《府志》,未见。

《小学旁注》无卷数清·卜云从撰

案:云从,秀水人。康熙四十七年举人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

志》引《卜氏著述考》，未见。

《弟子职补注》一卷，《家言》二卷，《校正女诫》一卷清·王元启撰

案：元启，嘉兴人。有《周易讲义》，已载经部。《弟子职补注》自序略云：《弟子职》，班固《艺文志》列诸孝经类。朱子谓管子作内政时，作此教五乡之士，与《曲礼》、《少仪》、《内则》并为小学支流余裔。余夙重其为古人小学之书，又取其节短韵谐，便童蒙诵习，因采《管子》房、刘二家注，稍加增益，近张尔岐亦有注释，访得书，重有采摭，命曰补注。《校正女诫》亦有自序云：班昭《女诫》，人家闺阁中宜日讲说，使渐知礼义，异日出而从人，不致贻羞父母，因别其句读，正讹字，补阙文，兼阐发其义蕴，所归拟与《管子·弟子职》篇并刊，以训童幼孙曾云。

《闲居师资录》、《思学笔记》、《阳明白沙象山杂学录》无卷数

清·朱坤撰

案：坤，秀水人。有《五代史考异》，已载正史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引《朱氏家传》，未见。

《闲斋思辨录》无卷数清·陈经国撰

案：经国，秀水人。有《周易传义会通》，已载周易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，未见。

《丰山黄氏规约》一卷，续一卷清·黄仙根撰

案：仙根，字曾若，海盐人。乾隆三年副贡。此书有道光二十九年三水吟榭本，见海盐张氏《涉园书目》，存。

《西铭释文》无卷数清·吴东发撰

案：东发，海盐人。有《尚书后案》，已载经部尚书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，未见。

《最乐编正集》六卷，《续集》六卷清·高道淳撰

案：道淳，字采菽，嘉兴人。此书有乾隆二十七年刊本。《续集》为嘉善钱煥字蔚宗续辑，见海盐张氏《涉园书目》。

《程式编》三卷清·沈应彤撰

案:应彤,字味蔗,嘉兴人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府志》,取“先民是程,古训是式”之义,分目三十有四。嘉兴沈廷颺字砚农增辑一卷。有道光廿九年刊本,见海盐张氏《涉园书目》。

《生斋自知录》三卷,《日识》二卷清·方垌撰

案:垌,平湖人。有《读易日识》,已载易类。此书据《清史列传》本传及《嘉兴府志》,未见。

《敬业编》一卷清·张鼎撰

案:鼎,海盐人。有《读左日记》,已载春秋类。此书据张氏《涉园〔书目〕》,钞本尚未付梓云。

《清夜钟》一卷清·陆尔发撰

案:尔发,字明久,海盐人。此书有同治六年海盐陆氏恒吉羊斋刊本,尚存。

《求己录》三卷民国·陶葆廉撰

案:葆廉,字拙存,秀水人。模子,以荫生官主事。此书有光绪廿六年刊本,未见。

《备倭记》二卷明·卜大同撰 以下兵家类

案:大同,秀水人。有《历代市舶记》,已载政书类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云:其官福建时,讲备倭之术而作,上卷分八篇:曰制置、曰方画、曰将领、曰士卒、曰烽堠、曰险要、曰战衲、曰边储,下卷分二篇:曰奏牍、曰策议,所言颇简略,不足以资考核。又喜征古事,尤属空谈。其书本名《备倭图记》,原本卷首尚有海图,此本佚之,遂并书名删去图字。然浙江鲍士恭家藏本尚题《备倭图记》也。光绪《嘉兴府志·经籍》,于别省人或游宦其地者,往往将著述编入,此书则未载,至属可哂。又此本据《四库》程晋芳家藏本,未见刊本。

《古今将略》四卷明·冯孜撰

案:孜,桐乡人。有《明儒要略》,已载儒家类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云:刊本题冯时宁以一甫撰,前有李维桢序,称时宁所作。

维桢登隆庆戊辰进士，与孜同年，似不应有误。然孜六世孙浩有此书跋，称孜生三子，次曰时宁，孜歿时仅六岁。及年渐长，忽有志习武，乃妄窃父书，凿改己名，且求父之同年李维桢为序，维桢诡随徇物，竟不为之是正云。其语出冯氏子孙，当必有据。然则此书实孜所撰，刊本及序皆伪作，不足信。书分元亨利贞四集，采自黄帝迄明代，以战功显者录其事迹，而以孙、吴诸书所载兵法证之，体例略与宋张预《百将传》相近，特随事节录，不立全传为异耳。

《岭西水陆兵纪》二卷 明·盛万年撰

案《四库存目》云：万年，字恭伯，秀水人。万历癸未进士，官至江西按察使，迁云南布政，未到官卒。是编乃万年官广西按察时，值倭入寇，万年击破之，因增设战船，缮治营垒，益兵练卒，为善后计。以电白、吴川东南滨海，番舶内犯，二地先受其害，遂审度地势，布置堡塞，图其兵弁制度及（兵）〔巡〕船款式，以成此书。其陆路则由电白、吴川至〔于〕高州，添置员弁，凡邮传之政，攻守之器，悉载焉。岁久版佚，此本乃雍正辛亥，其裔孙熙祚署吴川知县，即万年驻兵之地，因校其旧本，重梓以行。

《孙武子绎》无卷数 明·钱继登撰

案：继登，嘉善人。有《易筮》三卷，已载经部易类。此书据《嘉禾献征录》及旧《通志》，未见。

《地水师》四卷 明·潘凤梧撰

案：凤梧，桐乡人。有《治河述略》，已载地理类。此书据《嘉禾献征录》、旧《通志》，未见。

《兵略》三卷 明·钱芹撰

案：芹，海盐人。嘉靖十七年进士，官知府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引《尤氏艺文志》，未见。

《孙吴子辑注》无卷数 清·朱广川撰

案：广川，嘉兴人。有《周易绎义》，已载易类。此书及其《政和堂诗文稿》，均载光绪《嘉兴志》，未见。

《师贞备览》一卷清·吴文溥撰

案:文溥,字澹川,嘉兴人。有《汉唐石刻目录》,已载目录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云:刻入《南野堂续笔记》。又有《南野堂诗集》七卷。均未见。

《律例析微》二十卷明·黄承昊撰 以下法家类

案:承昊,秀水人。万历四十四年进士,官按察使。此书载雍正《通志》引《秀水志》,未见。

《律例解》无卷数明·姚思仁撰

案:思仁,秀水人。有《五经疏注》,已载经解类。此书据雍正《通志》引《秀水志》,未见。

《提刑通要》无卷数清·彭孙貽撰

案:孙貽,海盐人。有《平寇志》,已载杂史类。此书据光绪《嘉兴志》引《嘉禾献征录》,未见。

《折狱卮言》〔一〕卷清·陈士矿撰

案:士矿,秀水人。有《江南治水记》,已载地理类。此书据《四库存目》云:取四书诸经慎刑之语,及汉诏一二条,征引疏略,无所发明。曹溶载之《学海类编》中,姑盈卷帙而已,不足以言著书也。

《续刑法叙略》一卷清·谭瑄撰

案:《四库存目》云:瑄,字子羽,嘉兴人。康熙乙酉举人,官至给事中。是书叙宋元明三朝刑法,舛略殊甚。其曰《续刑法叙略》者,以曹溶《学海类编》取《册府元龟》叙文伪题为刘筠《刑法叙略》也,然筠书既伪,续者可知,不知掇何类书数页,赝题此名耳!

《读律质疑》无卷数清·卢生甫撰

案:生甫,平湖人。有《孝经注》,已载孝经类。此书据《平湖经籍志》十四,为刑部郎中时,因律文注家多所谬误,乃逐条详辨。有自序,载《当湖文系初编》七,称明祖定律,行之几三百年。清朝